

武侠精品系列

罕

世

雄

白果

18

公孙梦作品集

7.4
1

上



夢 著

罕世集（註）雄（註）（上）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内 容 提 要

在幽静的峡谷林荫道上，行近一位年轻人，他长眉斜飞，凤目垂瞳，俊逸、潇洒；既文质彬彬，书生气极足，又英挺超拔，气势逼人。他就是轰动武林的罕世枭雄——雷一金。他的出现，顿使黑道枭霸惊心动魄，纷纷结伙追杀。

雷一金飞驰在杂树浓密的山坡上，偶遇四条大汉捆绑一女郎欲置强暴于山林。少女衣衫揉乱，容貌憔悴，却未掩去她那美绝的风姿，弯弯细眉有如两勾新月，小巧挺直的鼻子，柔软而殷红的菱唇，莹莹秋波的凤眼，水盈盈、亮清清，只要一瞥，即能摄人魂儿……雷一金突发罡风掌，击毙四大汉，拯救了美女耿玉珍。

为除暴济民，雷一金携同耿姑娘，联手白道英豪南宫铁孤、公孙无咎、熊克炳等，扫荡“三元会”、奇袭“假阴山”、直捣“抱虎庄”、剿灭“神龙教”。声正义、驱邪恶，武林安宁，人们欢颜，和熙亲情，多美好的大好河山，多美好的人间天堂……

目 录

- 第 一 回 桑少爷之死 (1)
- 第 二 回 血溅五老峰..... (27)
- 第 三 回 飞驰白龙坡..... (55)
- 第 四 回 险脱毒陷阱..... (85)
- 第 五 回 削平浮图岗 (111)
- 第 六 回 疗伤二头陀 (142)
- 第 七 回 成全南官燕 (165)
- 第 八 回 狂暴嗜血人 (187)
- 第 九 回 怒斩鬼黑旗 (209)
- 第 十 回 聚会小客栈 (232)

第一回 桑少爷之死

空中的乌云浓得像泼上去的墨，一层层、一叠叠地往上面滚动着，狂风撩起刺耳的口哨声，卷起阵阵风砂遮人耳目；那偶尔闪耀的电蛇，宛似一把锐利的尖刀刃芒，劈刺向大地，也刺得人们心头颤抖不已……

就在这天昏地暗的时刻里，狂风不只送来阵阵风砂，也送来了一般子血腥味……

一道沙丘后面，停了一辆篷车，拉车的马匹正在不安地剔着前蹄……

传来低沉的吼骂声，有一具尸体正腑吊在车前座的一边，尸体的头尚在晃荡，有一道黏稠的血丝，线一般地往沙地上流……

篷车后面还躺一个刚断了气的、嘴巴半张、刀口的肌肉翻卷、部分白骨森森外露……

沙地上另外散跪着三个人，风砂中仔细看，竟是一对中年夫妇和一个十岁左右的男孩子。

篷车的窗帘全部拆掉了，两名彪形大汉在车上往下扔东西——大包小包，捧着箱笼，不管什么，只要能扔出车外的，一概抛掷出来。

三个凶神恶煞似的人物，便仔细翻抄着这些丢弃在下的东西，他们搜查得相当仔细，对搜查过的物件全部肆意破坏，胡乱抛掷。

站在一堆砂土前的，是个年轻的俊俏书生，大概只有二十三四的样子，肌肤白皙，身材修长，如玉般的面孔，配着一双朗朗的星目，挺拔的鼻梁，唇红齿白，在一袭银袍的衬托下，更如玉树临风，潇洒倜傥，真是一位美男子。

车上的三人，及监视跪于砂地上的一人，都穿戴得一式一样，黑巾包头，黑色轻装，黑色软靴，只有胸前的两排密扣是自己的，他们佩带的家伙亦无二致——肩背斜背“双刃斧”，腰板带上别角柄短刀，显然，这是同一伙人，或者是，江湖某一个组合的属员。

跪在地上的那对中年夫妇，从外表上看得出都是出身于优裕环境里的人，两口子都胖敦敦，富态态的，穿绸着缎，如今，他们的形容却糟透了。

那个半桩子大小的娃娃，长得也颇灵巧惹人怜爱，眉目神韵，与这对夫妇极为酷似，不消说，准是他们的儿子。

微微拂动银闪闪的衣袖，俊美青年十分不耐的口吻：“怎么样，找着了没有？”

东翻西抄的那个满脸横肉黑衣大汉，闻言之下一边抹汗，一边抬头赔着笑道：“回禀少爷，还没有见到，小的再找找看——”

眉梢子一扬，青年人缓步来到跪着的中年夫妇前面，语气冷峭得没有一点人味地道：“吴天义，你说老实话，那只

“龙凤镯”你究竟藏在哪儿？”

略呈肥胖的面庞上沁着油汗，沾着灰沙，更有那发自内心的惊恐与悚惧，这吴天义脸上的肌肉在抽搐，哆哆嗦嗦地道：“我……我怎敢哄骗各位？的确确是在我们临走前借出去了……借去观赏的人乃是我一位多年老友，我已向英雄说过，他就是世居在合肥，开设‘德丰粮行’的俞栋臣，英雄，有名有姓的人，我要说谎也不能……”

年轻人含着恁般阴毒意味的一笑：“姓吴的，我来说给你听——这一趟，你是盘清了合肥的生意，卖掉了房子，一心回老家置田购地享老福的，可是？”

吴天义惶恐地连连点头，道：“正是这样的打算，英雄……”

年轻人突然神色冷厉地道：“我正要告诉你，吴天义，在这种情况下，你等于刨根迁移，不再有回归合肥的打算，而你在离开之前，岂会把这种稀罕宝物轻易借人，这话谁相信？”

吴天义急切地道：“千真万确，英雄，俞栋臣和我是二十多年的知交，那只镯子再珍贵，他要借看我怎能不允？而且他业已表明，只待三月之后他的寿辰一过，说派专人送回。英雄，东西固然重要，都是身外之物，究竟不及人与人之间的情分可亲啊……”

年轻人忽然冷笑，伸手拂开飘至胸前的银色束发丝带，反掌掴得吴天义口鼻喷血，翻滚于地。

跪在丈夫身边的中年妇人吴李氏，不顾一切地扑至丈

夫身侧，悲恸地咽噎着吼道：“你们怎可如此毒打他，我丈夫说……说的都是真话……你们不信……就算把他……活活打死……也不能……在这里找出那只……镬子来……”

年轻人冷笑着，慢条斯理道：“老虎婆，你没听到你那好丈夫方才在教训我？他认为我太过贪婪无知了，他认为我毫不明白物件同人心的比重，可以，他必须得到应得的惩罚。”

孩子已被吓得口中不知呢喃些什么？显然已被吓坏了
.....

年轻人目光一闪，宛若一道血影，又道：“至于他说的话是真是假，这要由我来决定，活活打死他吗？倒很有可能，或许我有更好的法子，为了这件事，我已要了两条命，再加上几条，也不过是点缀点缀罢了……”

揉着满脸腥红的鲜血，吴天义的舌头也大概碰裂了，他僵混着，悲泣地道：“英雄……我一生刻苦成家……但却不吝啬……那只镬子……你要了……也罢……却不值得……不值得卖上两个人的性命……”

年轻人笑笑道：“我素来有个习惯，不喜欢被某些不相干的人看见我做某些不便让他们看见的事，不幸被他们看到了，我就只好让他们永远无法传扬出去，这样的手法，我们叫做‘灭口’。”

吴天义抖索着，道：“英雄……你开恩……镬子……我给你……”

年轻人摊开手心，道：“拿来。”

吴天义全身都在颤，都在晃，呐呐地道：“镯子……在合肥……真的……我可以修封信……英雄你着人去取。”

年轻人头际上凸突的青筋浮起，猛一把揪住吴天义前襟，双目中杀气盈溢：“吴天义，你这老奴才，老杂种，老混账，你把本少爷看成哪一类的白痴？我岂会中你这种圈套，授人以柄，自陷圈套？”

吴天义骇惧至极地分辩：“不，不，英雄……我全是一片真诚真意……我……”

扬起的手掌是细长柔嫩的，但挥掣在人的脸上却是如此坚实有力，年轻人振振掴扣着吴天义，血星子合着肉糜，随着吴天义的脑袋俯仰摆动而纷溅飞洒！

“住手，住手，救命啊，打死人了……谁来救命啊……”

吴李氏披头散发，形同疯狂拉扯着年轻人的手，她的孩子，一口一声“爹”，一口一声“娘”，趴在沙地上叩着头，连声调都变得不似人声了！

旁边那名粗壮黑衣汉子猛抢上来，飞起一脚便踢翻了吴李氏，怒叱连声，又接二连三地将这妇人踢得满地打滚凄惨地嗥叫着。

点点滴滴鲜赤的血洒在泥土上，便只是一星快呈紫褐而濡缦的小印痕，很快的又被沙尘吸收，留下斑斑不起眼的乾痂……

年轻人满脸布着恁般邪酷暴戾的凶气，重重地将吴天义摔推出去，嗔目大吼：“赵大麻子，你们还没有找着？”

原先回应的那黑衣大汉，不由暗地里打了个寒噤，他

直起腰来，惶恐地道：“少爷，前后业已搜了四遍，没有放过任何一桩物件，连箱笼的底层，都割开查过了，一些被褥衣服也通通拆了开来，就是找不着那只镯子……”

年轻人两眼凶光暴射，脸色泛青，道：“朱大头，篷车上下搜过没有？”

被唤做朱大头的汉子赶紧回答道：“连车底都搜遍了，少爷，没有啊！”

另一个也苦着脸道：“拖车两匹马的杠轷，皮套环也查验过两次，少爷，没见藏着啥！”

年轻人面孔扭曲了一下，愤怒地咆吼：“饭桶，都是一群不中用的饭桶！”

车上车下的几个汉子，全都垂手肃立，噤若寒蝉，没有一个敢吭一声。

踢打吴李氏的这位挽着袖子，愣头愣脑地在旁边插口道：“少爷，保不准这吴天义老小子说的是真话，要不这里怎么找不着东西，再说，人经过这样一顿狠打，少有不吐实话的，不信叫姓吴的刨开他吴氏祖坟，这浑小子他都会爬着去。”

突兀，年轻人忽然变为温柔，他的声调也变得很好听：“赵大牛，你的意思呢？”

这赵大牛笑道：“若依我呢？少爷，就不妨叫这老小子写封信，随便派个人到合肥去找那姓俞的拿，他们只不过是些做生意的肉头，有几个胆敢糊弄我们？”

嘴角牵着那一抹笑意，突然僵硬了，年轻人闪电似的大

耳光，打得赵大牛嚎叫一声，跌了个人仰八叉。

指着满脸的晕黑牙掉血溢的赵大牛，年轻人狠狠地骂：“你算什么东西，居然以你这种豆腐渣脑筋来替我出点子？狗奴才，你想到这件事能在此地解决而不能延宕吗？你想到吴天义可能在信中搞花样设圈套吗？你又曾会顾虑到万一风声外泄对我们有何等影响吗？真正白痴一个！”

捂着血淋淋的嘴脸爬了起来，赵大牛哈腰垂头站在那里，再也不敢多说半句。

年轻人烦躁得走来走去，双手十指的骨节也在“咯崩”“咯崩”响不停，于是，他蓦地站起，斩钉截铁地，也是冷酷寡绝的口腔：“东西必然在吴天义的身上，只是他不肯招供，这头咬牙的老狗，我们看看他能撑到几时？”

六名大汉，只是惶悚地站着，一个个都摆出那份“唯你是尊”的神色来，没有人敢表示半点不同的意见。

年轻人一探手，叱道：“你们先去把那毛孩子给我拎过来。”

六个人齐应一声，如狼似虎地扑了过去，吴天义同他的妻子，经过方才那一顿毒打，这时也刚刚缓过气来，甚至尚不能挣扎，那孩子已被赵大牛抓起来……

吴天义伸着那双血污颤抖的手，痛苦地呻吟：“求求……你们……放……放过这……孩子……他只是……一个无知的孩子……啊……”

吴李氏划动着满地的黄土泥沙，孱弱凄惨的哭泣声更断人肠：“英雄……好汉……你们……要……要什么……都

可……可以拿去……甚至……我们……夫妻的两条命……就只有……这孩子……我求求你们……行行好……饶了他吧……”

年轻人背负双手，踱到吴天义夫妇二人面前，他淡淡地道：“姓吴的，我发觉你虽是做生意的商人，却很有心机，能熬，也豁得开，你比我预料中要难缠得多，也可恶得多！”

吴天义痉挛而低哑地道：“我……我……不明……白……你的……意……意思……”

年轻人慢吞吞地道：“那只镬子，一定在你这里，但你抵死不肯说出藏处，因为你清楚镬子交出与否，你两口子以及你的儿子都是一样没命，所以你熬打熬刑，宁肯死，也不愿拿镬子给我，吴天义，我说的没错吧？”

吴天义挣扎着抬起头，脸上的裂口沾着沙土，青瘀紫肿的面颊在抽搐，血斑斑被两行热泪洗花了：“听……听我说……英雄……我没有骗你……我也……也决……不似你说的那种……那种想法……英雄……我没有理由……为了一只镬子……去贴上性命……”

年轻人冷冷一笑：“你就是我说的那种想法，吴天义，不会错，从你一开始，眼见我们宰了你那车夫，及你的长随，你便明白你们的遭遇是什么，因此你豁出去了，宁死也不交出镬子，但吴天义，或许我有方法使你改变主意，不信你就试试？”

吴天义恐怖地嘶叫：“不……不……不……”

年轻人点点头，道：“你猜对了，我先肢解你那宝贝独生

儿子，却不会叫他立刻就死，我会慢慢的来，然后再割切你的老婆，你听到妻与子的哀号，惨叫，可能多少有些反应，因为我知道那种滋味十分难受，如果这一切不能生效，我再杀你，然后，算我命中注定得不到那只锄子。”

全身似在炸裂，在沸腾，在遭到凌迟，吴天义扭曲着，变了腔调：“求求你……开恩……做好事……求求你……积阴德……求求你……求求你……”

而吴李氏早已惊恐过度，昏了过去。

年轻人硬地道：“朱三黑子，动手吧！”

吴天义一对眼珠子突出了眼眶，喉结在上下移动，他张大嘴巴，宛似嘴巴不能透气……

朱三黑子洪声道：“少爷，从哪里开始？”

年轻人端详着那个木然僵立，宛似痴呆的孩子——他无视于那孩子泪眼斑斑的小脸，无视于那孩子骇绝的迷惘神情，他只是端详着从何处割切比较有兴趣，那细瘦的双腿，盈握的两臂？或是，嗯，柔嫩的耳朵？于是，他道：“把那只左耳割下来吧！”

朱三黑子吃吃一笑，抽出腰间的角柄短刀，伸手抓着孩子后领，一手握着那柄锋利雪亮的短刀在比划着孩子左耳的位置。

年轻人阴沉地道：“快！”

寒光一闪，对着那稚嫩的小耳削下，利刃隔柔嫩的小耳朵半分，突然土堆后面，“嗖”声传来一溜锐响，“当”的一下子，朱三黑子手中的角柄短刀便撬上半空，他的人也被震横

得摔个跟斗！

变化是这样奇突，以至在场的人们——包括那年轻人——在一刹那间怔窒住了，他们又惊愕又疑虑地注视着那座声响传来的沙丘，须臾间竟没有想到做什么。

不必问他们做什么，砂土之后，一个人慢慢长身地走了出来。

那是一个身穿宝蓝长衫的年轻人，长眉斜飞，凤目重瞳，俊逸、潇洒、挺拔，还有一种令人说不出，但能清晰感觉到的东西。

这种东西，使人有这么一个感觉，普天之下，只他这么一个，再也难找出第二个来。

的确，他就是这么一个人。

说他是个武夫，他文质彬彬，带着很浓厚的书卷气。

说他是文士，他英挺超拔，却又有一种逼人的英武气概。

他的年纪大概是十六七岁，或许是十八九岁，但绝不会超过二十岁就是。

他，他就是甫离师门，从黄山天都峰养心洞下来的雷一金。

风吹着他蓬乱的头发——松松的青布带，不能完全系住于结发于顶的发丝，有些发丝便飘扬起来了。

拎一个小小的包裹，雷一金走了几步，将包裹往上提了提，然后，面无表情地在看这些人——站的人，不是躺在地上的人。

于是，赵大牛第一个吼起来：“他奶奶个熊，你算是哪个鳖洞里钻出来的活王八？居然胆上生毛，插手管起我们的闲事来啦？你他娘的是活腻了是不？”

赵大麻子也捋袖扫捏拳，恶声恶气地咆哮：“好个愣头穷酸，你这模样，只配去唱‘莲花落’，敲起板子来上一段‘数来宝’，向人讨口剩茶残羹，却也摆起架势来充人王？娘的，我看你是茅坑上搭凉棚——离死（屎）不远了！”

雷一金站着，仍然毫无表情地在看他们。

但是，那个年轻人却脸色有些不自然了——他已发觉到，刚才敲脱朱三黑子短刀的东西，不是别的，只是一根枯枝，干黄的、脆弱的枯枝。

年轻人明白，仅这一手，业已表示出来人乃俱有何等精湛的功力。

其他三名大汉，这时也在鼓噪叫嚣，打算冲上去回攻雷一金，年轻人微微一摆手，僵硬地一笑道：“朋友，好功夫！”

沉重地摇摇头，声音低沉，雷一金道：“这孩子，这妇人，还有那边躺着的一个，是什么道理要遭致如此残酷的虐杀？”

年轻人表情僵木了一下，慢慢地道：“不关你的事，朋友！”

叹了口气，雷一金道：“我想问一问，因为我嗅着这般血腥，觉得作呕——大概是因为这股血的气息散发在不该散发的人身上……”

年轻人忽然强笑道：“这几个人和我有点过节，今天我

堵上了他们，朋友，就是如此！”

喃喃的雷一金道：“这几个人？你是指的那几个人？这小孩子，这妇人，还有那个被打得半死的男人！”

窒了窒，年轻人声调有些僵硬了：“不要自寻烦恼，朋友，我已对你容忍有加了。”

雷一金眼睛巡扫，低喟着：“那只是个孩子……只是个妇人……还有那个男的，他们都不像会武功的样子，我想不出，他们与你结有什么深仇大恨，竟使你这般毒辣的对付他们？”

年轻人渐渐起了怒火，道：“你想怎么样？”

雷一金淡漠地道：“我要搞清楚到底是怎么回事。”

年轻人凶性突发，冷冷一笑，道：“好，我告诉你——我有一个心上人，我想送他一件珍贵的东西，而这件东西我没有，躺在地上的那人，因此我先探查清楚了这一天他要携眷回乡，经过此地，所以便埋伏附近，加以拦截，可恨他不肯交出我要的那件东西，你所看见的情形，便是他不肯交出那件东西所得到的惩罚！”

指了指篷车上下的两具尸体，雷一金道：“这两个呢？也是不肯交出你所要的东西而遭致的惩罚？”

神色凶狠，年轻人厉烈地道：“这两个么？就算我高兴，幸着玩的吧！”

雷一金凝视年轻人，道：“你很暴戾，也像个被宠坏的孩子，可悲的是，你的恶性已经根植了，要渡化你，应该在距离今很久很久以前辰光开始才对，现在你有如一段长坏了的

树木，待要曲直，怕是不可能了……”

年轻人冷惊地道：“别在我面前假道学，你这一套唬不住我！”

雷一金徐缓地道：“任何一种危害善良的人或物，都该加以归正，若是无法归正，就只有毁灭，你这模样，似是应归于毁灭的那一类！”

鄙夷的一笑，年轻人道：“就凭你！”

雷一金平静地道：“如果我要做，我便可以做到！”

年轻人桀桀地道：“我也是一样，如果我要做，我便可以做到！”

雷一金脸上又浮现了一种落落寡欢的神色，缓缓说道：“这样吧！你们走，躺在地下的人，由我来施救，你们算是做好事，我也可对自己的良心有个交待……”

年轻人扬扬头，道：“你不想毁灭我了？”

雷一金沉默了一会，道：“我憎厌杀人，纵然是，像杀你这样不可救药的人；不过假若你这暴虐凶残的心性不改，将来总会得到报应的！”

“嗤”了一声，年轻人道：“这就是你想说的话了？”

雷一金道：“这就是我想说的话。”

踏前一步，年轻人带着强烈的挑衅意味道：“我现在告诉你我要说的——这三个人决不能让他们活下去，杀必须杀绝，另外你看见了这件事，我也不能放你活下去，因为我不愿有人把它传扬出去。”

雷一金有些诧异的望着年轻人道：“你的意思是——这